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瓊姿
電話：8233817轉264
電子信箱：ac6415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主會字第10901122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376550000A_1090112272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090112272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「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6月10日主會財字第1091500156A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
中等學校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歲計科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會計科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帳務科
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審核科(含附件)



109/06/15

